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57,594.86万元以增资方式投入浙江明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明德"），用于实施"高精度机械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浙江明德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浙江明德增资完成后，浙江明德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变更为40,0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近日，浙江明德已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德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为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变更为"40,000.00万元"。除以上变更事宜外，浙江明德《营业执照》的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浙江明德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主要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浙江明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元整

法定代表人：孙袁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新市镇德清经济开发区河东路12-18号

成立时间：2021年03月30日

营业期限：2021年03月30日至2051年03月29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黑色金属铸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4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宏远创佳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宏远创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远创佳"）计划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36,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68%）。

2021年3月5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截至2021年3月4日，减持时间过半，宏远创佳未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宏远创佳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6月5日，宏远创佳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结束，宏远创佳未减持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6月5日，宏远创佳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宏远创佳本次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宏远创佳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备查文件

1.《北京宏远创佳控股有限公司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9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5月份商品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商品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1年5月份销售商品猪22.73万头，销售收入48,384.62万元，销售均价21.73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18.07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12.07%、4.89%、-8.18%。

2021年1-5月销售商品猪153.19万头，销售收入398,347.22万元，销售均价28.10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25.61元/公斤），同比变动分别为74.11%、38.35%、-47.29%。

2021年1-5月生猪销售量、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度上升是因为公司产能增加；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是受市场猪价下跌影响，较去年同期有所回落。

年份	月份	销售数量（万头）		销售收入（万元）		商品肥猪均价（元/公斤）
		当期	累计	当期	累计	当期
2020	4	17.48	68.85	62,317.75	224,572.92	32.10
	5	19.13	87.98	63,353.59	287,926.51	28.56
	6	23.98	111.97	90,747.83	378,674.34	33.16
	7	23.81	135.78	80,082.02	458,756.36	36.13
	8	25.13	160.91	87,494.54	546,250.90	35.32
	9	41.62	202.53	112,200.10	658,451.01	32.65
	10	34.68	237.21	74,426.87	732,877.88	27.54
	11	43.91	281.11	92,531.58	825,409.46	28.25
	12	26.67	307.78	77,307.58	902,717.04	31.71
2021	1	46.51	46.51	143,051.36	143,051.36	33.02
	2	30.40	76.91	75,327.83	218,379.20	25.01
	3	33.27	110.18	85,454.01	303,833.20	24.66
	4	20.28	130.46	46,129.39	349,962.60	21.09
	5	22.73	153.19	48,384.62	398,347.22	18.07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风险提示

1、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非洲猪瘟等疫病风险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生猪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讲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七日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063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选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发布了《安徽移动2021年互联网电视机顶盒（公开比选）选型采购项目_中选候选人公示》，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为上述项目的中选候选人。

一、中国移动预中标项目情况

（一）项目名称：安徽移动2021年互联网电视机顶盒（公开比选）选型采购项目

（二）采购人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三）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普天信息工程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四）采购内容：本次为框架选型，采购规模为60万台互联网电视机顶盒。

（五）预中标情况：

中选候选型号依次排序为：3、ZN90（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拟中选份额20%）。

二、中选候选人公示内容

详见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b2b.10086.cn）发布的《安徽移动2021年互联网电视机顶盒（公开比选）选型采购项目_中选候选人公示》及《安徽移动2021年互联网电视机顶盒（公开比选）选型采购项目_比选公告》的相关内容。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相关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后续深圳兆能若能顺利中标并签订合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相关项目中选候选人公示期已结束，深圳兆能尚未收到相关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是否收到中标通知书及最终的中标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中标的有关事项待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6日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064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4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接待了投资者调研，现将调研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会人员

1、公司参会人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潘爱斌；总经理助理史晶杰；证券事务代表泮茜茜。

2、调研机构参会人员：

浙江宁聚投资钱钢、杭州点将台投资金乐、杭州点将台投资陈汉、君颐资产童瞳、君颐资产林志炜、鸿福资本陈嘉鸿、文羽投资施卫明、查理投资王华东、小草资本戴维、个人投资者吴伟东、浙江南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谭思源、上海龙龟投资张光鑫、杭州象树资产沈琪、宁波腾远投资郑甫、上海众奂投资潘项龙、宁波银行顾琪琛、杭州明悦资产王菊明、东北证券江凌霄、东北证券徐琴、东北证券竹璐铭、东北证券沈利平、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陈茜、梅森投研钟亚涛、湖州欣创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汪啸、杭州一加一控股有限公司王普、杭州锦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钱勇楠、慧远投资龙瑶、杭州九源基因高宝勇、杭州铁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席永开、杭州长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许媛丽、众钰投资昊远、初灵信息许平、山科智能姚妙女。

二、公司整体情况介绍

公司总经理助理史晶杰先生介绍了公司基本情况、业务模式、经营模式、未来发展方向。

三、调研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潘爱斌先生回答了各机构的提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的竞争优势是什么，如何保证公司能够持续获取订单。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为To B类销售，客户主要为国内通信运营商，运营商对行业内提供通信设备的企业资质遴选较为严格，涉及供应商的管理体系、研发实力、技术水平、生产能力、品质控制能力、过往销售记录、长期供货信用记录等多个方面，深圳凭借优质的产品、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多年来的产品开发和运营经验、技术水平等多方面的优势，综合实力深受通信运营商的认可，为通信运营商的入围企业和主要供应商之一，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深入的互惠互利合作模式。从行业发展的角度看，智慧家庭市场和5G通信市场规模庞大，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运营商投入大量资金进行建设，需要大量供应商的支持，从产品的更新迭代、产品营销售后等角度看，运营商希望和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因此公司和运营商的合作比较稳定。

从公司实际获取的订单来看，截至2020年底，深圳兆能的中标金额48亿左右，未执行订单25亿左右，从今年的订单来看，深圳兆能也是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今年2月份中国移动开了标，GPON-双频WiFi5智能家庭网关，采购包不含税总价是44.10亿元，深圳兆能中选了17.39%的份额。公司也在陆续和各个省市签署具体的合同，具体合同也在陆续公告披露中。这几天电信公示的标，中国电信2021年天翼网关4.0集中采购项目，深圳兆能也是5个标包都中了，包括天翼网关4.0（10G-PON）-双频WiFi6、天翼网关4.0（1G-PON）-双频WiFi6、天翼网关4.0（1G-PON）-双频WiFi4&5等标包，加起来中标金额也有6亿差不多。2021年兆能陆续在中标的加起来订单金额也有20多亿了，在通信运营商里的份额也是不断提高，公司在不断获取订单。

2、移动阅读业务未来的发展情况

公司一直都看好移动阅读业务未来的发展，公司也在顺应时代潮流，在移动阅读方面进行持续布局和创新，除了在内容和渠道方面的持续投入之外，公司也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一是提前布局5G短消息，公司目前已经参与三大运营商RCS内测，二是扩大加快作品IP全版权运作，计划搭建网文+短剧+有声的内容分销平台，公司目前已在尝试短视频和公司业务结合的新模式，公司拍摄的短剧将在快手平台投放，以短视频复现作品精彩桥段实现引流。

3、公司业务从移动阅读到智慧家庭，转型较大，公司是怎么考虑的。

公司的移动阅读业务和智慧家庭业务的客户都是运营商，围绕运营商的终端和内容应用两个环节展开，构建智慧家庭生态产业链。公司的移动阅读业务一开始也是从运营商起家，一直都在运营商的体系内，对公司来说，两个业务的客户一致，且由运营商的市场部提出具体的需求，公司也不需要重新打入市场，而且公司本来就建设了遍布全国的运营商售后服务体系，随着运营商智慧家庭建设和5G新基建的推进，公司增加智慧家庭和5G通信这个业务也是水到渠成的事情。

4、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各个指标都挺好的，经营性现金流的情况不太乐观的原因。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为负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深圳兆能快速发展的影响，与深圳兆能的业务规模相匹配。随着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的快速发展，智慧家庭业务的营业收入比重不断攀升，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是业务快速扩张的必然结果。但是深圳兆能的主要客户为运营商，账期一般需要6个月左右，账期较长，导致了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不太好看，但是运营商实力雄厚，经营状况较好，商业信誉较高，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良好，实际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

5、深圳兆能的收购没有产生商誉的原因

平治信息收购深圳兆能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形成商誉。

6、深圳兆能的毛利不高，公司为什么还是选择做这块业务。

深圳兆能的产品毛利在百分之十几到二十几，新产品的毛利会更高一些，毛利水平跟同行业企业差不多，这是由业务模式决定的。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的企业追求用户体验，投入的成本高，毛利也高，但是有库存和产品销售的风险。兆能的客户是国内主要通信运营商，业务模式是参与运营商的集中招标，中标后跟各个省市签订具体的合同，合同签订之后再组织生产，这种业务模式有几种好处：1、以销定产，导致兆能库存较少，生产的产品直接交付给运营商，目前库存主要是一些常用原材料的储备。2、业务稳定。公司业务是跟着运营商的整个5G网络的建设和升级来做的，市场容量大，公司的综合实力也在逐步增强，在运营商的份额也在逐渐提高，这种业务模式下，公司的业务比较稳定，风险比较小。3、规模容易做大。从兆能的订单来看，2019年2月末，累计中标金额25亿左右，2020年底，累计中标金额已经达到48亿，2021年新中标的金额也20多亿了，业务规模的绝对值在快速增长。

总之，兆能的毛利虽然没有零售企业那么高，但是这种业务模式下，业务稳定，业务规模增长快，库存少，总体风险也不大，跟着5G新基建的浪潮，从运营商对未来的规划中可以看到整个市场容量在扩大，对公司来说也是确定性的机会，公司还是非常看好智慧家庭和通信业务的未来发展前景的。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238 证券简称：海南椰岛 公告编号：2021-036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78,737,632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7.57%，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所得，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国资公司决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首次公开发行前上市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即8,964,000股，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78,737,632	17.57%	IPO前取得：59,429,295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9,308,33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26,609	0.32%	2012/3/7 ~ 2012/3/9	9.70-10.00	不适用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不超过：8,964,00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964,000股	2021/6/29 ~ 2021/12/2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国资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减持期间，国资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

2、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

（上接B005版）

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五）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六）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本次发行涉及重大重组的除外；

（七）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交易是否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作出审慎判断，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本次交易后，海宁水务集团成为上市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海宁水务集团控股股东为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以下称"《128号文》"）第五条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20.0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证券交易所应对公司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是否存在异常行为进行专项分析，并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可对上市公司股价异动行为进行调查，调查期间将暂缓审核上市公司的行政许可申请。"

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区间段为2020年12月4日至2020年12月31日，该区间段内公司股票（600796.SH）、上证指数（000001.SH）、化肥与农用化工指数(882407.WI)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日收盘价	2020年12月31日收盘价	涨跌幅
上市公司（600796.SH）	5.13元/股	4.92元/股	-4.09%
上证指数（000001.SH）	3,442.14	3,473.07	0.90%
化肥与农用化工指数（882407.WI）	4,333.02	4,356.52	0.54%

根据《128号文》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及同行业板块影响，即剔除上证指数（000001.SH）、化肥与农用化工指数（882407.WI）的波动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达到20%。

因此，公司本次重组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之规定的累计涨跌幅相关标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以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盈利预测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在认真审阅了公司所提供的本次交易相关评估资料后，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明确意见如下：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坤元评估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坤元评估及经办评估师与本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上述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所设定的假设前提能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为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坤元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两种评估方法对海云环保100%的股权、首创水务40%股权、实康水务40%股权以及绿动海云40%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确定以市场法的评估值作为本次评估结果。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假设前提、评估方法合理；预期未来收入增长幅度、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的选取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评估结果公允合理；本次交易以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 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所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程序完整、合法、有效。公司就本次交易向上交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交 易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认为：

（1）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数据均得到不同程度的改善，不存在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情形。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本规模将扩大，但若标的公司无法实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的业绩承诺，将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况。

（3）为降低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提出了对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提高未来回报能力的保障措施，同时，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分别作出了承诺。

监事会认为，公司针对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填补措施具有合理性，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本次交易完成后，股东持股比例将相应变化，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本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鉴于本次交易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且海宁水务集团已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以锁定，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海宁水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免于发出要约。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监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提前十日通知的要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796 证券简称：钱江生化 公告编号：2021-041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22日10点 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本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22日

至2021年6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2.01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议案	√
2.02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标的的议案	√
2.0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议案	√
2.04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
2.0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份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的议案	√
2.0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票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的议案	√
2.07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份发行数量的议案	√
2.08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份锁定期的议案	√
2.09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的议案	√
2.1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份上市地点的议案	√
2.11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	√
2.12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的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
2.13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的议案	√
2.14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的议案	√
2.15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发行数量的议案	√
2.16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2.17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锁定期的议案	√
2.18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上市地点的议案	√
2.19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5	关于《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签署及确认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
12	关于批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4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5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
1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
19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九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6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九届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其他议案相关内容可参见公司拟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第1-16项和第18项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16项和第18项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1-16项和第18项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本次交易中海宁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因此需对上述涉及本次交易相关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96	钱江生化	2021/6/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2021年6月21日上午8:30至下午5:00到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2011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钱晓瑾 潘龙飞

联系电话：0573-87038237 传真：0573-87035640

通讯地址：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

邮政编码：314400

2、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议案			
2.02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标的的议案			
2.0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议案			
2.04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2.0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份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的议案			
2.0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票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的议案			
2.07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份发行数量的议案			
2.08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份锁定期的议案			
2.09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的议案			
2.1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股份上市地点的议案			
2.11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			
2.12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的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2.13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的议案			
2.14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的议案			
2.15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发行数量的议案			
2.16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17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锁定期的议案			
2.18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下股份上市地点的议案			
2.19	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5	关于《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签署及确认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12	关于批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1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19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96 证券简称：钱江生化 公告编号：临2021-042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暨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水务集团"）、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浙江海云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向海宁水务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海宁实康水务有限公司40%股权及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40%股权，同时拟向海宁水务集团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1年6月6日，公司召开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九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796 证券简称：钱江生化 公告编号：临2021-043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影响及填补回报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水务集团"）、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海云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环保"）100%股权，以及海宁水务集团持有的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创水务"）40%股权、海宁实康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康水务"）40%股权、海宁绿动海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动海云"）40%股权，并向海宁水务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为了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精神和要求，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就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公司拟采取的相关措施说明如下：

一、本次交易对公司即期回报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备考审阅数据，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资产总计	116,035.52	605,08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20.14	240,575.67
营业收入	42,959.39	188,83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3.65	12,292.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注：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总股本；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转型成为环保领域的综合服务商，上市公司的每股收益等核心财务指标将得以增厚。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预计不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注入优质资产，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注入的标的资产包括海云环保、首创水务、实康水务及绿动海云，标的资产的经营业务范围包括污水处理业务、供水业务、固废处置业务及环保工程业务。本次交易拟注入的标的资产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将得到提升。

（二）深化上市公司转型升级，帮助上市公司转型为环保领域综合服务商

上市公司近年来经营状况不佳，上市公司亟需通过转型升级，以提升自身盈利能力及对股东的回报能力。

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聚焦水务、固废处置及环保工程业务，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的技术、运营和资源整合优势，致力于成为环保领域的综合服务商。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盈利能力等将得到提升。

（三）募集配套资金，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重组拟同时向海宁水务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部分配套资金，以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上市流动资金的金额预计不超过本次交易的交易作价的25%。

三、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较发行前将出现一定增长。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预期将为公司带来较高收益，有助于提高公司每股收益。但若未来上市公司或标的资产经营效益不及预期，则可能对公司每股收益产生负面影响，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四、填补回报并增强上市公司持续回报能力的具体措施

（一）提高整合绩效，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会对标的公司在公司治理、内控制度等方面进行整合，积极提升上市公司资源的整合和优化配置能力，提升上市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而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每股收益水平。

（二）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为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在本次交易方案中规定了部分交易对方的业绩承诺和补偿义务。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及对应的补偿安排，有助于降低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

（三）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募集资金的使用、募投项目的变更、募集资金的监管等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本次配套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合法使用。

五、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控股股东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承诺：

1、本国资办/公司承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国资办/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若本国资办/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国资办/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钱江生化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交易事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7日